

兴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开展兴宁市 2021 年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的通知

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建办标〔2021〕26号）、《关于印发〈2021 年度梅州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梅市双一办〔2021〕5号）要求，按照《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6号）、《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规定》（省政府205号令）等相关文件规定，为加强工程造价咨询行业事中、事后监管，进一步规范工程造价咨询市场秩序，我局决定联合兴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开展2021年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通过“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进一步加强市场监管，加大市场检查力度，提升我市工程造价咨询行业整体执业质量和水平，促进我市工程造价咨询行业规范化、规模化、正规化发展。

二、检查时间

2021年11月15日至16日

三、检查对象

在兴宁市辖区内承接业务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随机抽查 3 家外地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企业名单附后）

四、检查内容

（一）抽查企业 2 个及以上 2020 年 12 月份至 2021 年 10 月份来已完成的工程造价咨询项目的存档资料，检查企业及其执业人员遵守法律、法规和工程造价计价政策、规定及执业质量情况。主要内容为：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工程计价清单完成情况；外地进兴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基本信息登记表的内容信息；造价工程师执业是否符合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是否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审核并加盖执业印章；工程造价鉴定成果书是否客观、公正、实事求是，是否按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执行等。

（二）企业与从业人员签订劳动合同，缴交社保等情况。

五、有关要求

（一）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要高度重视本次联合抽查工作，及时上报相关资料，做好企业自查和待查工作。受检查企业必须提供真实资料，并积极配合核查人员工作，资料不齐或者无法提供原件的，应予以说明。请被抽查的 3 家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将 2020 年 12 月份至 2021 年 10 月份来完成的企业咨询项目清单台

账（附件3）于2021年11月12日前报送至兴宁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二）各企业在本通知下发后，应按照《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和《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规定》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自查，自觉纠正本单位的不规范行为，并准备好检查要求的材料原件。

（三）现场检查时，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档案管理人员、财务管理人员、造价工程师及相关专职人员必须到场配合检查工作。

（四）为加强市场监督，规范我市工程造价咨询秩序，我局将对检查结果进行通报，对存在问题的造价咨询企业发出整改通知书并限期整改，对违法、违规行为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附件1：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抽查名单

附件2：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检查材料清单

附件3：企业咨询项目清单（2020年12月至2021年10月）

兴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11月9日

（联系人：幸文彬，联系电话/传真：3257911，邮箱：
gdxnzjj@126.com）

抄送：兴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附件 1: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抽查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时间
1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11 月 15 日上午 9: 30
2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11 月 15 日下午 15: 30
3	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11 月 16 日上午 09: 30

附件 2: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检查材料清单

- 1、营业执照；
- 2、执（从）业人员花名册、从业人员资格证书、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 3、执（从）业人员的劳动合同、社保证明（近三个月）；
- 4、企业相关管理制度文件；
- 5、抽取项目的工程造价成果文件档案资料（包含对应合同、发票）；
- 6、检查需要的其他证明材料。

备注：以上材料原件整理好备查。

附件 3:

(公司名)

企业咨询项目清单(2020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0 月)

序号	造价成果文件提交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业主	工程造价(万元)	咨询业绩所属阶段	咨询费用(万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说明: 1、“咨询业绩所属阶段”是指: 概算、施工图预算、最高投标限价、工程结算等。

2、企业业绩需如实填报, 并进行汇总: 概算项目__个, 施工图预算项目__个, 最高投标限价项目__个, 工程结算项目__个。

3、项目个数、工程造价和咨询费用收费应填报合计数。

4、本表每一页需加盖公章。